

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》的监管要求以及《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加强内部控制和财务报告审计监督，完善内控体系和提高会计信息质量等方面，勤勉尽职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。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7 次会议，每次与会的委员人数、议事程序均符合公司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要求。在报告期内历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上，委员们皆勤勉尽责的审议各项议案，体现了良好的专业性和独立性，并发表了如下主要意见和建议：一是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相关监管部门要求，进一步规范完善集团财务管理，有效利用财务共享平台，加速财务智能化管理建设；二是加速内部审计垂直化管理落地，通过内部审计改革保障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；三是加强对投资机构的管理，稳步推进子公司业务转型与升级，不断增强公司核心竞争能力；四是遵循公平披露、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和公认会计准则，及时、规范的编制和披露各类经营报告，为投资者提供高质量的财务数据等信息，同时要求信息披露部门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质量，保障投资者准确、公平和及时的获得相关信息；五是要求会计师事务所严格依照审计准则的规定，认真履行外部审计职责、提高审计质量，为公司财务报告编制工作把好关。

除通过正常的会议渠道与经营层进行沟通外，审计委员会委员还不定期的与公司审计、财务、风险管理、金融市场等板块部门进行现场交流与沟通；对在定期报告编制、内外部审计和专题调研等过程中发现的问题，及时通过专门委员会会议等形式向董事会和经营层提出意见和建议；在定期报告编制期间，与外部审计师保持了良好的沟通和交流。

2021 年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履行《公司章程》所赋予的法定职责，勤勉尽职、恪尽职守，提供专业审议意见，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力保障。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二零二一年四月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》之签字页。)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：



陈冬华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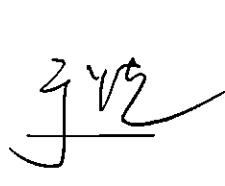
肖斌卿



强 莹



陈 峰



于兰英